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行政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門診部
職 稱	契約醫務管理專員
名 額	1人 (得列備取2人，儲備期限6個月)
上網期間	民國114年5月22日 至 民國114年5月29日
資格條件	- 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 (1) 具國內、外大學院校研究所碩士畢業者。 (2) 任職本院契約醫務管理組員、副管理師、副技術師具有擬任工作二年以上相當之工作經驗。 - 良好統整與溝通協調能力，具有團隊合作精神、責任感及服務熱忱，能配合單位需要調整工作項目，有醫院行政工作經驗者尤佳。 - 熟悉 office 相關文書作業軟體、資料庫管理工具。 -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，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且為退除役官兵者，優先錄用。 -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就業弱勢身份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- 報名人數未達二人以上者，逕依規定再次公告，如確實無適當人選時，得以一人實施甄選。
工作項目	1. 門診管理跨單位協調與改善專案。2.門診部行政業務。3.臨時交辦事項。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4 年 3 月 26 日輔人字第 1140020268 號函核定『三所榮總約用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門診部
報名日期	民國 114 年 5 月 22 日 至 民國 114 年 5 月 29 日截止 (郵戳為憑)
甄試地點	本院門診部 (詳細資訊另以 mail 通知)
甄試時程	民國 114 年 6 月 6 日(詳細時程另以 mail 通知)
甄試項目	- 筆試 (50%)、口試 (50%)。 - 錄取標準：筆試或面試其中一科成績未達六十分或總成績未達七十分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以筆試成績定其排序。
報名及聯絡方式	- 請依報名格式填寫及簽名(附件 1-甄試報名表)，並檢附相關文件影本(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(正/反面)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)。 - 報名表內請務必填寫可聯絡的 e-mail 及電話(可註明聯絡時間)。 - 如為本院現職人員報考，需經單位主管同意，並於報名資料內檢附證明文件。(附件 2-主管同意書) - 請於報名截止日期 114 年 5 月 29 日前，掛號郵寄或親送：407219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門診部收，並註明「報考契約行政人員」。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 - 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- 聯絡人：徐專員，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分機 82379。
備註	- 請攜帶身分證正本應考；開始考試後，逾 10 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 - 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院網頁，並個別通知報到事宜。 - 儲備期限：係依正取人員職務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